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65）。经确认，本次停牌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68），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、2016 年 6 月 23 日、2016 年 6 月 30 日分别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79、2016-80、2016-84），于 2016 年 7 月 2 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86）。2016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披露了《董事会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8）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有关各方正在研究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，

相关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。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，交易方案仍在商讨、论证中，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北京文化，证券代码：000802）自2016年8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以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，并根据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